

第一層決行

## 教育部 書函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INT-0199  
3年.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80

聯絡人：孫菊英

電 話：(02)77365739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040056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駐印度代表處教育組所報尼泊爾發生芮氏規模7.9強震災情訊息及提供協助單位聯絡資訊，請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組104年4月27日(104)印度教字第10400000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目前尼泊爾政府已宣布進入緊急狀態，全國投入救災工作，外交部業將尼泊爾旅遊警示提升至「紅燈」，本部建議學校師生此期間暫勿前往尼泊爾旅遊或從事其他活動。倘因特殊情況須前往，務請謹慎小心並與我國駐印度代表處保持聯繫；如遭遇任何急難事件需要協助，請撥打駐印度代表處急難救助電話+919810502610，以便即時提供協助。
- 三、經查目前幸無我學生團體受困之訊息，該處已成立應變小組積極提供協助，且洽獲位於尼泊爾加德滿都之2處宗教團體同意作為急難救助中心，其聯絡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臺灣一貫道正和佛堂加德滿都分會：負責人阿吉達(Ajita)女士，聯絡手機+9779851180452及+9779841199277。
  - (二)佛光山加德滿都分會 (Sri Pranidhipurnamaha Vihar,

國際及兩岸  
業務處

Balambu, Kathmandu, Nipal) : Sukha師父，聯絡手機  
：+9779841247600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
副本：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駐印度代表處教育組

104/04/29  
11:00:07

擬辦：

一、文登載板面，並上傳  
文件公告系統公告周知。

二、文陣閱後存。

專業計畫黃如萱  
助 理

助理研究員兼洪聖豪  
國際事務處秘書

教授兼洪政欣  
國際事務長

秘書室徐朝堂  
專門委員

國立暨南  
國際大學  
校 蘇玉龍(乙)